

四、警政衛生部門第六組

質詢議員：陳清標 楊炯明 鄭瑞齋 陳俊雄 王武雄

舒子寬 陳愷

陳議員清標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楊炯明 王武雄 陳清標 舒子寬

(詳質詢及答覆)

警察局第一科王科長新瑾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警察局王局長魯翹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警察局范科長彥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衛生局王局長耀東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環境清潔處潘處長敦義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未答覆部份於市政總質詢前以書面答覆)

丙、其他事項

李議員福長：本市警察局消防大隊李大隊長保宏榮調高雄縣警

察局長，李大隊長對市消防工作貢獻良多，本會

應致贈紀念品以示慰勞。

主 席：交秘書處援例辦理。

散會。

質詢及答覆

臺北市議會第一屆第七次大會警政、衛生部門第一組議員質詢答覆速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六十二年五月十一日上午

質詢對象：警察局 衛生局 環境清潔處

質詢議員：張同生(代表宣讀)

梁紹洲 蔣淦生 潘天祿 林利鏞 計五位

時間六十分鐘

質詢摘要：

警察局

1 去年冬防期中，共有違犯治安之事件若干件？其類別與數字，請列舉說明。

2. 警察要做到民之褓姆，在親民愛民，當以便民利民為其最佳亦最有效之作為，我們以為：

一、罰當其罪，亦即人人皆曰可罰，然後罰之。

二、對事要認真，對人要和平。

請問貴局長以為如何？願聞高見。

3. 加強警力(含充實編制，改善裝備)在年度預算提高之

狀況下，有何措施？請說明。

4. 貴局自本年四月一日實施對違規入車加重處罰，交通紊亂狀況，確有甚多之顯著改善，此一得來不易之績效，如何保持？如何加強？願聞高見。

5. 本市走失兒童之事件，時有所聞，其中有經由貴局所屬單位保護招領，據聞其中幼童不但不知家長姓名、住址、電話號碼，查問困難，招領不易，且有冒領之顧慮，是否請由貴局設計研製一種幼童名牌，將家長姓名、住址、電話號碼、本人姓名、年齡印上分發配帶，遇有走失，即可迅速為通知領回之處理，貴局長以為如何？

6. 查市民消防團隊員均有參加保險，而義勇警察大隊人員則未參加保險，為一視同仁，義警大隊全體員警亦應參加保險，局長看法如何？

7. 警察勤務幾乎包羅萬象，如何善盡權責，恐非力之所能，究應如何劃明分擔，以專重責似值商榷？

衛生局

1. 婦產科醫院確能為本市婦女市民提供醫療服務，曾聞有撤除之主張經一再提出該院有其存在必要並應加強設備，以提供更進步妥善之服務，案經本會通過，送請市府已覆同意辦理，請問已辦理之情形如何？請說明。

2. 各區衛生所，因入口激增之需要，已擴充編制，增加人員，惟各衛生所之狹小依然如故，現有人員顯已不堪容納，如何尚能有為市民進入作醫護衛生服務之空間，請問貴局長對如衛生所辦公廳舍，急待改善擴建，有無整

套計劃？請說明。

又由於本市人口激增之所需，全市各衛生所及市立醫院、醫療所需之衛材設備，有無加強計劃？請說明。

3. 本市郊區老鼠、蟑螂愈來愈多，對市民之健康威脅亦愈來愈嚴重，請問貴局長有何更為有效之撲滅辦法？請說明。

4. 全市食堂、餐廳供應食用菜蔬、餐具之清洗消毒、普查、抽查、臨檢之外有無經常監督規定？請說明。

5. 對各廠商製造提供之飲食成品，從原料到製作之過程，有無檢驗規定？製成時間，及保用時效，例如罐頭食品有變味及腐化之事實，貴局如何在每一階段，做到確實之檢驗監督？以確保市民之健康，請說明。

6. 仁愛醫院新建大樓完工已久，為何迄今尚未能開始收容住院病患？請說明。

環境清潔處

1. 防止空氣污染，繼二年來之努力，收效程度如何？尚有一些廠商拖至何時可以改善。

2. 本市地面消毒工作計劃如何？請詳加說明。

3. 四公尺以下巷、弄道路路整修工作績效如何？貴處是否盡到監督責任？請說明。

民國六十二年五月十一日上午九時卅三分

議事組林主任朝樹：

大會秘書處報告：今天是第十六次會議，議程為警政、衛生部門質詢及答覆，請開會。

主席（林議長挺生）：

各位早安，現在開會，先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秘書處宣讀第七次大會第十五次會議紀錄：

（予以確定）

主席：

請警政、衛生部門第一組開始質詢。（九時卅八分）

梁議員紹洲：

議長、各位同仁、各位市府官員先生：警政衛生部門第一組質詢，質詢時間是六十分鐘，先請警察局答覆。

警察局王局長魯翹：

議長、各位議員先生：第一組提出的質詢我現在逐題答覆：

一、六十二年度多防期間違犯治安之事件統計如下：殺人案發生十七件，破獲二十三件，搶奪案七十五件，破獲十七件，竊盜案二百三十九件，破獲二百二十九件，其中包含積案、火警十五件，較重大的祇有一件，其餘的是較輕微的，此外，查獲通緝犯二百六十三名。以上是多防期間發生的案件。

梁議員紹洲：

我們爲什麼要提出這點請教局長，因爲在警察局領導所有有關民防人員經過幾個月之辛苦，使多防任務順利完成，使臺北市民都能安居樂業，在多防期間不致發生意外或其他不安全的事件，這點我們感到莫大的欣慰，但做了些什麼，應該讓我們知道，所以我提出這點請教，根據局長的

說明，多防期間破獲的案件較發生案件多，是否能請局長更進一步說明。

王局長魯翹：

破獲的案件包括積案，即不在多防期間發生而在該期間破獲的案件。

潘議員天祿：

聽到局長的說明我們了解一個事實，就是多防期間不但重大案件能及時破獲，而且能將過去的積案加以破獲，可見警察勤務績效之高，根據此事實我們也希望在平時亦能加強，像多防期間一樣的提高警覺，俾使犯案的比率減少，破案比率提高。

王局長魯翹：

潘議員的提示就是將多防期間有效的措施運用到平時，我認爲意見非常正確。我還有一點報告，臺北市民防指揮部自本年三月一日編併警察局，增設第七科，在第一次會報上決定將民防隊員的力量有效運用到平時的治安維護，此外尚有義警的協助，今後對治安的防衛有更大的幫助。

二、警察要做到民之褓姆，以便民、利民爲其最佳亦最有效之作爲，罰當其罪，亦即人人皆可罰，然後罰之，對事要認真，對人要和氣，這點不但是警察人員，任何公務員也都應本着親民、愛民、便民、利民的原則去做，尤其警察當然更應遵守此原則，因爲我們是最接近市民的公務員，更應該注意親民、愛民的原則，當然，處罰僅是一種手段，執行任務的態度、禮節

都要隨時注意，自上個月開始整理交通秩序以來，我們隨時隨地都將所發生不愉快的事件逐一紀錄檢討改進。

梁議員紹洲：

我提出這問題請教局長因爲自四月一日整理交通秩序以來，我們所得到的見聞提供局長參考，昨天在電視上看到高玉樹部長說明，全臺灣省十一萬餘件的違反交通規則案件中臺北市佔了八萬餘件，八萬餘件中高部長曾提到大部份是守法的人受到了氣，一般人都有同感，這是執行時的偏差與態度不良而引起的，我們希望做到罰當其罪，亦即人人皆可罰然後罰之，這點使我們聯想到直接告發的問題，我們曾經請教局長，局長說明其他國家也有這麼做的，我要強調我們應該做得使受罰的人心悅誠服，也就是對事要認真，對人要和氣，這是身爲執行交通秩序任務的警察先生所應做到的基本態度。以上意見提供局長參考，請局長答覆第三題。

王局長魯翹：

三、關於加強警力充實編制方面，在三年前本局即向市府要求警察人員比率應是一比三五〇，即三百五十名老百姓應有一名警察，目前的比率是一比四〇〇，而且我國與外國不同，外國警察與市民的比率是除掉內勤與消防人員，完全以外勤實際人員計算，而我們則是所有的幹員含消防隊員都包括在內爲一比四〇〇，我們希望達到一比三五〇，再將消防隊員除去，但這計

劃到市府後經有關單位一再研究討論，主要還是經費的關係，所以到現在仍在市府研議中，不過最近有一項問題可以解決，就是市府已通過成立「臺北警察學校分班」，一年度需要五千萬左右的預算。今後對充實警力方面當有莫大幫助。

梁議員紹洲：

請問臺北市女警隊員額有多少？

王局長魯翹：

現在有五十餘人。

梁議員紹洲：

服務對象如何？

王局長魯翹：

協助整理交通秩序，處理迷失兒童，照顧上下課學童過馬路等等。

梁議員紹洲：

在個人的想法，女警察服務的效果可能比男警察要好得多，像餐廳飯店僱用女服務生招待上總比男服務生親切，顧客想發脾氣也發不出，女警服務也是同樣道理，一般人在女孩子面前總是比較害羞，這種心理非常值得利用，基於此構想，我認爲應考慮增加女警員額，俾使臺北市的治安逐漸改善。

潘議員天祿：

關於警力裝備的問題本席有三點口頭請教：(1)我們希望警察發揮高度的勤務效率，除在學校養成教育外，在職訓練

也很重要，不知貴局對在職訓練有無具體實施方案，實施情形如何？(2)大家要求警察加強勤務效果，要求警察服務態度如何良好，又要加強勤務效率等等要求，但在警察福利方面似乎沒有顧慮到，無論狂風暴雨警察都要出來服勤，要求警察勤務有績效，作為長官的，對於所屬警察人員的福利就應該照顧到，譬如警察宿舍問題，服裝問題，如能給予充分考慮定會增加服勤效果。(3)剛才王局長說明現在警力不足，希望達到一比三五〇，在松山吳興街底住家增加很快，一般市民的反映希望能在該區增設一個派出所。以上三點建議供局長參考。

王局長魯翹：

警察教育的問題和平時的在職訓練，警察基本教育完畢後都是經過嚴格的憲兵訓練，幹校也一樣，有半年的憲兵訓練，半年的警察訓練，警政署每年都有舉辦在職訓練，按其業務性質消防方面設消防班，警察部份是常年教育。關於員警服裝、裝備以及生活的實際情形，我時常深夜去看勤務單位，分局長，各區督察都有定期的查勤，待遇方面除了比一般公務員多幾百元勤務津貼外，在未整理交通秩序前每天勤務時間是十小時半，現在工作時間達十一小時，平時除輪休外都要待命，臺北市工作負擔確實比其他縣市繁重，待遇都是相同的，最感困難的是宿舍問題，臺北市警員有三分之二沒有宿舍，最近我也向市府反映，張市長指示希望把市區的宿舍賣掉到郊區蓋公寓式的宿舍，此計劃目前正在進行中。生活照顧上，本來有一部服務車到

各交通單位送茶水，自從四月一日開始整理交通秩序，各派出所也參加動員，增加了二部服務車，一共三部車每天為大家送茶水、毛巾，總是在能辦到的範圍儘量爭取，住的問題是現在最大的困難，警政署也指定專人在研究，狂風暴雨所穿的雨衣都由基層人員參加意見選料。

林議員利鏞：

請教局長，以你的觀點，你認為國內的警察與國外的警察服務態度比較如何？

王局長魯翹：

我的看法，不能說國外都比我們好，一般國外的交通警察譬如美國、歐洲國家他們的服務態度都很輕鬆愉快，我時常告訴我們的員警在取締違規車輛時態度和藹，被取締的人縱然如何不高興也不好意思發脾氣，這往往是雙方面的問題，總之，我們要求執行勤務的同仁在態度上必需和藹。

梁議員紹洲：

請局長休息一下，現在請衛生局王局長先答覆第二、四問題。

衛生局王局長耀東：

二、關於市立醫院的醫療設備，衛生局每年都有購新的計劃和重點發展計劃，尤其是許多檢驗設備非常落後，現在計劃予以充實。衛生所方面，六十一年度已將大同、松山兩個衛生所的改建工程開工了，六十二年度是改建龍山、大安兩衛生所，六十三年度改建雙園、城

中兩衛生所，其餘八個衛生所每年改建兩個，逐年完成。

四、對本市食堂、餐廳供應食用菜蔬、餐具之清洗消毒，本局每天都有派員到各餐廳檢查並督導改善。

梁議員紹洲：

我們深深感到餐廳與生活發生了密切關係，對於人體健康有直接的影響，譬如碗筷、餐具如果洗滌不乾淨對健康妨害極大，我們經常看到報上登載集體中毒的消息，大家直接注意的是蔬菜，但餐具乾淨與否也是一個原因，根據局長的說明，我要請教局長，本市衛生稽查人員編制若干？

王局長耀東：

衛生稽查員市區每三萬人口一名稽查人員，郊區每五萬人口一名稽查員，很不如理想，現在一方面想再增加，另一方面將特種營業少的地方的稽查員調至特種營業多的地方幫忙。

潘議員天祿：

現在是初夏，發生腸胃病的病例很多，當然多半是由飲食引起的，衛生當局對本市的食堂、餐館理應經常實施檢查，檢查的方式希望能普遍性的實施，不但不清潔的魚、肉會傳染疾病，不清潔的餐具也是病菌傳染的媒介，尤其現在臺北市每個餐館都是客滿，衛生局更應該重視其清潔衛生，對於檢查到不清潔的餐館應予嚴重的處罰，這是關係到市民的健康，影響非常之大。譬如紐西蘭牛排沒有經過高度的消毒是會傳染疾病，但現在一般牛排館大都沒有做

到高度消毒，最近我有很多朋友因吃了牛排而得慢性腸炎，希望局長通知改善。最後一點，希望局長加強衛生教育，以維護市民健康。

梁議員紹洲：

有關廠商製造飲食成品的罐頭有生銹的情形，希望局長交代檢查人員注意，要廠商不要出售生銹的罐頭，如果廠商辦不到被抽查到時，在這種情形下應該加重處罰，以維護衛生。

王局長耀東：

關於潘議員的指教，本局也很注重夏令衛生，尤其自四月份以來即加強對飲食攤販的衛生稽查工作，加強飲食業者的衛生教育。對於重罰的問題我非常贊同。梁議員指教的罐頭檢驗方面，我們分成三個階段檢驗：一是原料檢驗，二是製品過程檢驗，三是製成品的檢驗。這三個階段的檢驗工作經濟部檢驗局也有檢驗，對於出售生銹的罐頭食品是要加以重罰的。

張議員同生：

本席有兩點請教：(1)局長有無參觀過本市餐館廚房？(2)貴局稽查人員如何稽查？一年查幾次？有無公佈違反規定餐館的名單？

王局長耀東：

不合規定餐館的處罰我們向極重視，衛生稽查人員經常不斷的在抽查。

張議員同生：

臺北市那家餐館你去看過了？可以說十家當中有八家是不合規定的，你們怎麼查的？不合規定的有沒有公佈？大部份餐館的廚房都很髒，你有沒有去看過？

王局長耀東：

我非常同意張議員的看法，本市餐館廚房設備相當差，本局當施以重點輔導，每個餐館的垃圾應當密封，碗筷要用熱水洗燙，保持乾淨。

張議員同生：

你還沒了解我的意思，負責檢查餐館的科長來了沒有？來了就請他答覆。

衛生局賴科長鎮棋：

餐館由於客人多地方小無法保持清潔的環境，我們只能加以勸導改善，不可能一次查到就馬上告發公佈，但還是經常派人檢查，不合規定即指導改善。

張議員同生：

通知了幾家改善？

賴科長鎮棋：

經常注意改善，廚房要一天二十四小時都保持乾淨是不可能的，查到不合規定即通知改善。

張議員同生：

請你將上兩個月檢查餐館不合規定的家數列表於總質詢前送會。廚房不能一天到晚保持乾淨是事實，但衛生還是講究的，臺北市的餐館如果你一進到廚房一定吃不下飯，不能說因為客人多就不要顧到衛生了，起碼的衛生還是應該

講究的，希望你將稽查的成績列表送會。

梁議員紹洲：

剛才局長說衛生稽查員是每三萬人口一名，不如理想，我倒想建議局長，將所有的食客都聘為稽查員。就是花極少的錢製個壓克力牌子，寫着「本館（廳）廚房歡迎參觀」掛在顯眼處讓所有的食客都變成你的稽查員，這效果定比你聘請多少稽查員還來得大，不知局長認為是否可行？

王局長耀東：

謝謝梁議員，我們一定照這個辦法趕快執行。

林議員利鏞：

衛生局很多到過日本，現在日本大大小小的餐廳都很乾淨，希望局長定個進度逐漸改善。

張議員同生：

衛生署是否有命令感冒口服液自七月份開始一律禁售？

王局長耀東：

感冒口服液從七月一日開始禁售。

張議員同生：

感冒口服液的成份對人體有沒有害？衛生局有無化驗過？

王局長耀東：

大家都在討論這個問題，衛生署命令自七月一日停止，因為感冒口服液化驗結果發現有損害腦神經的作用。

張議員同生：

誰先發現的？是不是衛生局？

王局長耀東：

不是。

張議員同生：

市面上的藥實在太多了，電視上所廣告的大部份是對於藥的宣傳，關於這許多藥的成品，你有拿去化驗或抽樣化驗？

王局長耀東：

我們時常注意化驗。

主席（林議長挺生）：

第一組時間到了，未及答覆部份請於總質詢前改以書面答覆。（十時四十一分）現在休息十分鐘。

臺北市議會第一屆第七次大會警政、衛生部門第二組議員質詢答覆速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二年五月十一日下午

質詢對象：衛生局 環境清潔處 警察局

質詢議員：黃聯富（代表宣讀）

范伯超 林榮剛 張宗明 王友祿 陳清軒
林振永 周洪根 楊黃秀玉 林穆燦 羅文富
黃肇葆 廖東城 計十三位 時間一五六分鐘

質詢摘要：

衛生局

1. 本市及鄰近鄉鎮人口激增，而急診傷患亦隨之增加，本市三所市立醫院應積極加強設備及增加醫務人員，以應

收容急症患者，局長見解如何？又「急診醫院」籌建工作進行情形如何？

2. 外國醫學專家常在報刊發表香煙與癌症有密切關係，此種有關市民健康重大問題，衛生當局有無加以研究實驗過？

3. 蔬菜農藥殘留與人的身體健康有很大關係，每日應派專門人員到菜市場檢驗以保安全本市現行辦法如何？請說明。

4. 夏季將屆，對於飲食衛生亟需加強督導檢驗，當局有無計劃？

5. 婦產科醫院歸併仁愛醫院後醫療業務是否繼續為患者服務，該院現有人事如何安置？本市是否另行成立「婦產醫院？」請說明。

6. 各市立醫院採購藥品程序是否一樣？為何各醫院藥品價格有時相差很多，有何辦法改善？請答覆。

環境清潔處

1. 各區衛生隊員配置情形如何？請說明。

2. 取締公害績效如何？請說明。

3. 內湖垃圾場何時遷移？其消毒情形如何？

4. 貴處所屬員工每年編列制服經費請說明其用途。

5. 貴處每屆夏季對於環境衛生、垃圾之處理情形如何？

警察局

1. 六十二年度編列興建分局及派出所工程費執行情形如何？請說明。